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 （二）建筑市场运行特点★★★★

（1）建设工程由需求者向供给者进行预先订货式交易。

建设工程具备的**固定性和多样性**特点，决定了不同产品需求不同且与土地相连，不可能由生产者批量生产后通过市场交易来实现，因此，建筑市场运行中**无中间销售商**，而是由需求者向供给者进行预先订货，然后再由供给者组织生产。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 （2）建设工程交易持续时间长。

建设工程生产周期长、价值巨大，需要进行施工过程结算，直至工程缺陷责任期届满才完成交易，建设工程整个生产过程实质上就是其交易过程。

### （3）建筑市场存在显著的地区性。

建设工程的固定性决定交易过程相关要素，如交易规则、交易价格、合同条款、竞争态势等都有较强的地区性。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 （4）建筑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由于建设工程供给者，尤其是建筑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其技术和资本构成较低，而建设工程需求又是由一个个单件性项目形成的，因此，建筑市场呈现出比较明显的买方市场特点，卖方竞争较为激烈。

### （5）竞争方式以投标竞争为主。

建设工程价值高，交易达成主要采取招标投标方式，前期交易时间较长、交易成本较高。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 （6）供求不均衡普遍存在。

建筑市场需求来源于工程建设投资，而投资受经济周期性波动和政策影响较大，建筑供给能力则相对保持稳定，因此，建筑市场供求不均衡状态普遍存在。

### （7）建设工程交易计价方式独特。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8) 建筑市场风险大。

从建设工程供给者角度来看，风险表现在：定价风险和生产风险。

从建设工程需求者角度来看，风险表现在：价格与质量的矛盾、价格与交货时间的矛盾和预付款风险。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 (三) 建设工程计价特点★★★

#### 1. 单件计价

建设工程的多样性决定了每项工程都必须单独计算造价。

#### 2. 多次计价

为适应工程造价管理要求，需要按照勘察设计、招标投标、施工安装程序进行多次计价，即从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到签约合同价，再到工程结算价，进行多次计价。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 3. 分部组合计价

建设项目可逐层分解为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分项工程。

在确定工程设计概算和施工图预算时，需要按工程构成由下而上分部组合计价，在工程招投标及施工过程中，也需要按照分部、分项工程进行组合计价。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2015年，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关于推动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若干规定》，要求地方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在建筑企业跨省承揽业务监督管理工作中，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直接或变相实行以下行为：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 ①擅自设置任何审批、备案事项，或者告知条件；
- ②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任何费用或保证金等；
- ③要求外地企业在本地区注册设立独立子公司或分公司；
- ④强制扣押外地企业和人员的相关证照资料；
- ⑤要求外地企业注册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上级主管部门出具相关证明；
- ⑥将资质资格等级作为外地企业进入本地区承揽业务的条件；
- ⑦以本地区承揽工程业绩、本地区获奖情况作为企业进入本地市场条件；
- ⑧要求企业法定代表人到场办理入省（市）手续；
- ⑨其他妨碍企业自主经营、公平竞争的行为。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2021年，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建筑企业跨地区承揽业务要求设立分（子）公司问题治理工作的通知》，重申不得要求或变相要求建筑企业跨地区承揽业务在当地设立分（子）公司，并提出了相应的整改要求。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2022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从六个方面明确了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重点任务。从立的角度，明确要抓好“五统一”：



## 第一节 建筑与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

- ①强化市场基础制度规则统一；
- ②推进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
- ③打造统一的要素和资源市场；
- ④推进商品和服务市场高水平统一；
- ⑤推进市场监管公平统一。从破的角度，明确要进一步规范不当市场竞争和市场干预行为。